

证券代码：836414

证券简称：欧普泰

公告编号：2025-029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4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徐道波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并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披露的《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公司 2025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及经营目标，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 年度非经常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情况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 披露的《关于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披露的《关于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董事会已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出具了《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2024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未盈利，且公司目前属于光伏电站检测业务的拓展期，随着新市场的拓展和新技术的开发，公司需要充足的资金以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25 年度经营发展规划，在兼顾公司发展及股东利益的前提下，2024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监事均为关联监事，全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本议案所有监事均为关联监事，全部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